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3-010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董事长孙大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公司董事长孙大明先生计划自前述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51,7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比例 0.1028%),减持数量不超过其个人所持公司股份的 25%。

近日,公司收到孙大明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成长的信心和对公司管理工作的支持,孙大明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大明先生未在减持计划期间减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大明先生在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孙大明	合计持有股份	726,825	0.49%	726,825	0.4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26,825	0.49%	726,825	0.4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1、上表持股数及持股比例已根据最新股本做相应调整。

2、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孙大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情况。

孙大明先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承诺具体如下: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大明先生严格遵守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提前终止,孙大明先生在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

三、备查文件

孙大明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3-011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股东北京鸿德世纪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公司股东北京鸿德世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鸿德")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576,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75%)。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北京鸿德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获悉北京鸿德前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北京鸿德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鸿德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2 年 8 月 18 日-2023 年 2 月 15 日	25.12	2,576,000	1.75%
	大宗交易	-	-	-	-
	合计			2,576,000	1.75%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鸿德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576,000	1.75%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76,000	1.75%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1、上表持股数及持股比例已根据最新股本做相应调整。

2、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北京鸿德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情况。

2、北京鸿德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关于减持意向承诺具体如下:

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将综合考虑各方因素逐步进行,在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数量以不超过本企业持有发行人可转让的股份为限。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鸿德严格遵守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3、北京鸿德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实施情况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北京鸿德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北京鸿德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备查文件

1、北京鸿德世纪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3-012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现金管理赎回的基本情况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关联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378 期 Z 款	70,000,000	2022 年 10 月 14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	1.20%-3.00%	463,150.68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386 期 S 款	40,000,000	2022 年 10 月 21 日	2023 年 2 月 10 日	1.20%-3.15%	235,697.10	无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本金人民币 11,000 万元,取得实际收益 698,847.78 元,相关金额已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3 年第 046 期 J 款	110,000,000	2023 年 2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22 日	1.20%-3.04%	无

三、本次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设立投资产品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投资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本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未到期余额为 45,523.62 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授权的投资额度。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2 月 15 日

附件: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履行情况	关联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45 期 A 款	140,000,000	2021 年 11 月 26 日	2022 年 3 月 1 日	1.30%-3.20%	1,166,027.40	赎回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716)	35,000,000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22 年 3 月 1 日	1.65%/3.05%/3.25%	263,219.18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73 期 H 款	7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3 日	2022 年 3 月 28 日	1.30%-3.20%	552,915.62	赎回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728)	8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7 日	2022 年 3 月 28 日	1.65%/3.05%/3.25%	608,328.77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089 期 K 款	140,000,000	2022 年 3 月 4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	1.30%-3.20%	605,720.55	赎回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4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754)	35,000,000	2022 年 3 月 4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	1.65%-3.19%	269,509.59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132 期 D 款	70,000,000	2022 年 4 月 1 日	2022 年 7 月 5 日	1.30%-3.20%	400,421.10	赎回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775)	80,000,000	2022 年 4 月 1 日	2022 年 7 月 1 日	1.65%-3.20%	598,356.16	赎回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到期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1 年记账式附息(十六期)国债	164,999,714.33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10 月 28 日	2.2272%	3,657,783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213 期 J 款	80,000,000	2022 年 6 月 10 日	2022 年 9 月 9 日	1.30%-3.40%	673,489.75	赎回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05)	35,000,000	2022 年 6 月 8 日	2022 年 9 月 8 日	1.65%-3.15%	260,246.58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217 期 J 款	50,000,000	2022 年 6 月 15 日	2022 年 9 月 20 日	1.30%-3.20%	422,521.37	赎回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5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20)	70,000,000	2022 年 7 月 7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1.65%-3.10%	528,356.16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251 期 L 款	70,000,000	2022 年 7 月 8 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	1.30%-3.20%	583,013.70	赎回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51)	35,000,000	2022 年 9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1.65%-3.05%	248,691.78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342 期 D 款	80,000,000	2022 年 9 月 15 日	2022 年 12 月 19 日	1.30%-3.20%	666,301.37	赎回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64)	70,000,000	2022 年 10 月 14 日	2023 年 1 月 13 日	1.65%-2.95%	479,931.51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378 期 Z 款	70,000,000	2022 年 10 月 14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	1.20%-3.00%	463,150.68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386 期 S 款	40,000,000	2022 年 10 月 21 日	2023 年 2 月 10 日	1.20%-3.15%	235,697.10	赎回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固定利率	2022 年第 46 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30,000,000	2022 年 10 月 31 日	三年	3.10%	-	履行中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到期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 年记账式附息(二十三期)国债	110,003,715.80	2022 年 11 月 3 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1.67%	-	履行中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98)	35,000,000	2022 年 12 月 16 日	2023 年 3 月 16 日	1.65%-3.00%	-	履行中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463 期 E 款	75,000,000	2022 年 12 月 22 日	2023 年 4 月 3 日	1.20%-3.10%	-	履行中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固定利率	2022 年第 46 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30,232,500	2022 年 12 月 22 日	三年	3.10%	-	履行中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908)	65,000,000	2023 年 1 月 16 日	2023 年 4 月 17 日	1.65%-3.00%	-	履行中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3 年第 046 期 J 款	110,000,000	2023 年 2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22 日	1.20%-3.04%	-	履行中	无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公告编号:2023-005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经与其核实,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冻结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数量(股)	本次冻结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	原因
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是	6,908,590	28.10%	2.47%	否	2023 年 2 月 14 日	2026 年 2 月 13 日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7,233,855	20.42%	0	—	0	0
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4,585,656	8.77%	6,908,590	—	28.10%	2.47%
合计	81,819,511	29.19%	6,908,590	—	8.44%	2.47%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尚未收到关于本次股份被冻结的相关法律文书或证明文件,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及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原因尚不明确。

2、本次被冻结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本次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3、本次司法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若已被司法冻结的股份被法院强制执行,可能引发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在非股东主观意愿情况下被动减持。法院强制执行引发的后续被动减持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督促相关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3-016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在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东方红路 649 号步步高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股权登记日:2023 年 2 月 24 日

(五)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3 日(星期五)14:30 开始

(六)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下同)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3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东方红路 649 号步步高大厦公司会议室。

(八)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办法: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上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1)如果股东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如果股东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网络有效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由于股东重复投票而导致的对该股东的不利影响及相关后果,由该股东个人承担。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本通知的规定对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九)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2 月 24 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及手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 2023 年 3 月 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1)法人股东应持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东方红路 649 号步步高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31---5232 2517　　传真:0731---8882 0602

联系人:师茜、苏粹杰

四、网络投票的安排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查询,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详见本通知附件一。

五、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51,投票简称:步高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3、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3 月 3 日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3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被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的性质			

注: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口"中用"√"明确授权受托人投票。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单位须加盖公司公章。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3-015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支持子公司发展,公司拟为子公司江西步步高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步步高")向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水支行申请不超过 1.35 亿元贷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以担保合同为准。

本次担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步步高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04 月 29 日

注册资本:26523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朱刚平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二路 18 号创业园 K125 室

经营范围:定型包装、乳制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烟、音像制品、书刊零售;餐饮服务;保健食品销售;食品加工;(以上各项仅限分支机构持有效许可证经营)柜台租赁;工艺美术品、电脑及配件、通讯器材、百货、服装、纺织品、鞋帽、日用杂品、化妆品、文体用品、黄金首饰、珠宝玉器、钟表、眼镜、照相器材、五金交电化工、皮具、农副产品、医疗器械(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的销售;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家电售后服务;企业孵化服务、企业管理服务;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99.00%,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如一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

江西步步高 2021 年度 (经审计)、2022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财务状况见下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前三季度
资产总额	150,339.13	102,260.46
负债总额	102,982.42	81,290.12
净资产	47,356.71	20,970.33
资产负债率(%)	68.50%	79.49%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前三季度
营业收入	128,153.41	64,878.29
营业利润	-8,230.15	-11,944.85
净利润	-8,744.79	-26,386.38

经查询,江西步步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董事会审议意见

为支持子公司发展,公司拟为子公司江西步步高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向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水支行申请不超过 1.35 亿元贷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以担保合同为准。

江西步步高资产质量正常,偿债能力正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已审批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85 亿元(包括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的 1.35 亿元担保),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55%。2023 年实际对外担保发生额为 4.5 亿元(公司为子公司的担保为 0.5 亿元、子公司为公司的担保为 4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6.20%。截至 2023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30.2712 亿元(全部为公司为子公司的担保或子公司为公司的担保,其中公司为子公司的担保为 7.2712 亿元、子公司为公司的担保为 23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41.68%。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3-014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并表决,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